

伊滨经开区（示范区）农业农村局文件

伊农文〔2021〕76号

伊滨经开区（示范区）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《伊滨经开区（示范区）2022年农业 特色红薯种植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：

现将《伊滨经开区（示范区）2022年农业特色红薯试点种植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伊滨经开区（示范区）农业农村局

2021年11月2日

伊滨经开区（示范区）2022 年农业特色 红薯种植实施方案

红薯富含蛋白质、淀粉、果胶、纤维素、氨基酸、维生素及多种矿物质，有“长寿食品”之誉。近年来，河科大甘薯产业研究院已在我市伊川、汝阳等地推广红薯种植新品种、新模式，通过种植红薯，岭区农民收入明显高于传统作物种植，立足资源优势 and 特色优势，引导调优农业种植结构发展农业产业，增加集体和个人经济收入。结合我区实际，制定本方案：

一、目的意义

按照“试点先行、外延辐射、全面推开”的思路，以市场需求为导向，以提高村集体经济、促进农民增收为工作重点，加快全区农业结构调整步伐。

二、试点先行

结合我区农业结构调整工作实际，按照试点先行、以点带面的工作思路，与河科大甘薯研究院签订服务协议，对我区进行技术指导。在诸葛、李村两镇南部山区村，由村集体经济合作社牵头组织实施，示范种植特色红薯面积不少于 1000 亩。（其它三镇按照自愿原则种植特色红薯）。

三、奖补标准

为了使此项工作顺利推进，区、镇两级财政给予补贴，每亩共计补贴 500 元，其中区级资金（按农业扶贫产业项目）由区级配套扶贫专项资金按每亩 300 元的标准给予补贴，镇财政按每亩 200 元的标准给予补贴。（超过 1000 亩种植的特色红薯面积，区、镇补贴列入下一年度预算按标准发放）。

伊滨经开区（示范区）

2021年11月2日印发

伊滨经开区（示范区）农业农村局 2021年11月2日印发
